

珠海航宇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上层股权结构拟发生变动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本次专业化整合完成后，公司控股股东珠海格力金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格力金投”）仍为公司控股股东，珠海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珠海市国资委”、“市国资委”）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，公司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。

2025年4月11日，珠海航宇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格力金投的《关于股权结构拟变动调整的通知》，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公司控股股东股权结构变动基本情况

公司实际控制人珠海市国资委下发《关于组建珠海科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的通知》（珠国资【2025】50号），根据《珠海市2025年市属国有企业专业化整合方案》要求，珠海华发集团有限公司与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格力集团”）将共同组建珠海科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（暂定名，以下简称“珠海科技集团”），格力集团将持有的部分股权和资产（含格力金投100%股权）对珠海科技集团进行注资。

本次组建完成后，珠海科技集团将成为格力金投的股东。格力金投仍为公司控股股东，珠海市国资委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，公司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。

二、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专业化整合系公司控股股东的股权结构变化，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均未发生变化，不会对公司的生产和经营活动产生实质性影响。

三、风险提示

上述专业化整合事项处在推进过程中，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进展，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请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珠海格力金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股权结构拟变动调整的通知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珠海航宇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5年4月11日